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071新北市板橋區漢生東路278號
2樓

承辦人：王小芬

電話：(02)29559019 分機19

傳真：(02)29559016

電子信箱：AC6514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明志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6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中字第1131114426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（請至附件下載區(https://doc2-attach.ntpc.gov.tw/ntpc_sodatt/) 下載檔案，共有2個附件，驗證碼：000G2MKTH）

主旨：轉知社團法人新北市教師會辦理「新北市113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計畫-親師生溝通對話職能及教師內在情緒安頓精進研習計畫」研習案（羅志仲講師場次），本局同意核予參與教師公（差）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該會113年6月6日新北教師會字第1130006102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研習相關辦理資訊如下：

（一）主題：「薩提爾有效對話系列：以真誠語言創造親師生連結」。

（二）講師：羅志仲講師。

（三）時間：113年8月15日（星期四）上午8時55分至下午4時（上午8時45分開始報到）。

（四）研習地點：新北市三重勞工中心10樓—多功能集會廳

（新北市三重區新北大道一段9號）。

三、檢附旨揭原函及實施計畫各1份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國中小

副本：社團法人新北市教師會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裝

訂

線

